

##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12亿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2017年9月12日-2017年12月30日

####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购买低风险保本委托理财产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在2017年3月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进行委托理财额度（授权额度为23亿元，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董事会批准的理财产品额度内，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在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
-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 3、理财金额：6亿元
- 4、购买日：2017年9月12日
- 5、起息日：2017年9月13日

6、到期日：2017年12月20日  
7、期限：98天  
8、预期年化收益率：4.3%  
9、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 （二）、在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理财金额：人民币6亿元  
4、购买日：2017年9月12日  
5、起息日：2017年9月13日  
6、到期日：2017年12月25日  
7、天数：103天  
8、预期年化收益率：4.3%  
9、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 二、风险控制分析

本理财产品为保证收益型产品，银行保证理财资金本金，并按本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向投资者计付理财收益。

1、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债券或其他资产，可能因债务人违约或

者其他原因在投资期限届满时不能足额变现，由此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2、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在投资期限内理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4、提前终止风险：在投资期内，如果发生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无法按预期产品投资期限（若有）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理财产品遭受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 三、对公司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 2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

####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的余额为22.42亿元。

特此公告。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